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謝依潔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：hyc7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00740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00000A_1130074047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7404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嘉義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嘉義縣政府及所屬各級政府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，自113年4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公務人員陞遷法」第7條規定及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嘉義縣政府及所屬各級政府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及總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縣長室(含附件)、副縣長室(含附件)、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參議辦公室(含附件)、秘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消費者保護官辦公室(含附件)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

